证券代码：002234　　证券简称：民和股份　　公告编号：2018-002

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7 年 12 月 18 日，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 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孙希民先生与其一致行动人孙宪法先生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孙希民先生将其持有的 2,000 万股公司无限售流通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6.62%），转让给孙宪法先生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12 月 19 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9）、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（一）》、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（二）》。

2018 年 2 月 8 日，公司接到通知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孙希民先生协议转让给孙宪法先生 2,000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（占公司总股本 6.62%）已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，因孙宪法先生为公司董事，过户后其所得 2,000 万股股份的 75%将按高管锁定处理（所得股份锁定 75%）。过户日期为 2018 年 2 月 7 日。

本次证券过户登记完成后，孙希民先生持有公司 9,431 万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 31.22%，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；孙宪法先生持有公司 33,512,348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 11.10%，仍为公司第二大股东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二月九日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